

北京市通州区潞县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 校有食堂”提升项目一设备购置类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潞县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
提升项目一设备购置类

项目编号：11011226210200020705-XM001

采购人：北京市通州区潞县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华建联造价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6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9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8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1226210200020705-XM001

2. 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潮县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一设备购置类

3. 项目预算金额：141.6851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141.6851 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项目名称	采购包 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北京市通州区潮县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一设备购置类	预算金额：141.6851 其中： 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预算金额：88.3645； 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预算金额：53.3206。	1	北京市通州区潮县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一设备购置类；厨房设备等的供货、安装与调试，达到满足学校营养餐制作要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交付、安装、调试。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2.1 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也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2.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 11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按照最新文件执行）：

1.1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2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

[2019]19 号)；

1.3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1.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1.5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1.6 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7 执行《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1.8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持续深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改革的通知》（京财采购(2022)672 号）；

1.9 执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10 执行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政策；

1.1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1.12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13 《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

1.14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12)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

1.15 《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1.16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1.17 《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

1.18 《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文）

1.19 其他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

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 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 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通州区潞县中学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县镇潞兴一街 16 号院
联系方式：殷老师、于老师 010-80585485

2.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

名 称：北京市通州区潞县中学
联 系 人：张老师
电 话：010-80580792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华建联造价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131 号（龙立东方大厦写字楼）5 层 5020 室
联系方式：张春艳、王天慧、刘东菁、邱飞、李志强 010-53389933、
13693051588

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春艳、王天慧、刘东菁、邱飞、李志强
电 话：010-53389933、1369305158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1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万能蒸烤箱</u> 。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1、样品种类：<u>双层打餐车</u>。 样品的包装要求：样品用不透明材料密封包装，样品及包装上均应明确附有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所用样品的设备名称及样品名称标签等信息，以便后期退还。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详细规格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标准。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 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未密封、无标识、逾期，代理机构拒收。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131 号（龙立东方大厦写字楼）5 层 5020 室。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供货合同签订后退还；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样品评审结束后由采购人统一保管，本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 （6）其他要求（如有）：__无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r> <th>包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r> <td>1</td><td>详见采购需求第五章</td><td>工业</td></tr>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详见采购需求第五章	工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详见采购需求第五章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u>1</u> 包：20000 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1）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2）由具有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的试点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并附投标保证金说明函。 投标保证金收受信息： 账户名称：北京华建联造价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甘家口支行 账号：860983397410001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131 号 5 层 5020 室 如使用电汇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项目名称。 （3）投标保证金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单位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i>建议不少于 10 分钟</i> ）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u>应以书面形式送达（仅接收派人送达、邮寄送达质疑函原件两种方式）。</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招标部 联系电话：<u>13693051588</u> 通讯地址：<u>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1131号（龙立东方大厦写字楼）5层5020室。</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u>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以合同履行期限内的项目中标总金额为基数，按照差额定率分阶段计取，计取总金额收取中标服务费；</u> 缴纳时间：<u>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由中标单位一次性支付全部招标代理费。</u>
28	投标报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须综合包含货物主材、制作、运输、安装、附件、调试、验收、税费、培训费、第三方抽样检测费用、售后质保及一切隐含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就检测等相关费用另行追加支付。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



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

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6.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6.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6.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6.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7 投标费用

7.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构成

8.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9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9.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9.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10.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0.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 投标文件构成

- 1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1.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1.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1.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1.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2 投标报价
- 12.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 12.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2.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 12.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2.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2.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 13 投标保证金
- 13.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 13.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3.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

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3.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3.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3.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3.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3.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3.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3.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3.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3.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3.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5.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



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5.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6 投标文件的提交

16.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6.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8.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9 开标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9.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9.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

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9.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9.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20 资格审查

20.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1 评标委员会

21.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1.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2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2.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3 确定中标人

23.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4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

责任。

25 废标

25.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5.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5.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5.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5.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6.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6.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6.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询问与质疑

27.1 询问

27.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

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7.2 质疑

- 27.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7.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7.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7.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7.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8 代理费

- 28.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 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 、 www.ccgp.gov.cn) ; 截止时点: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 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 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 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 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 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最高限价；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8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11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2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3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4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5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6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geq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geq 50\%$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geq 4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

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_10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



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3_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技术部分 (65)	设备配置 (10分)	评委依据投标人投标货物设备配置的关键规格参数偏离情况、检测报告是否满足采购需求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 投标货物的关键规格参数（共 8 项），无负偏离，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满分 4 分，扣完为止。 2.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证书不做为加分项），证明设备的产品材质、功能指标满足项目的采购需求。每提供一项的得 1 分，满分 6 分，未提供得 0 分。	清洁柜的关键规格参数为尺寸： 900*400*1800mm ； 米面架的关键规格参数为尺寸： 1200×500×200mm ； 木面工作台的关键规格参数为尺寸： 1800×750×800mm 双层台面立架的关键规格参数为尺寸： 1800×300×700mm； 饼盘车的关键规格参数为尺寸： 470×620×1800mm； 专用勺架车的关键规格参数为尺寸： 880×650×1500mm； 专用餐桶餐盘架车的关键规格参数为尺寸： 1200×660×1800mm； 四层运送餐桶车的关键规格参数为尺寸： 1500×750×1750mm ；
2		样品（8分）	评委根据采购需求中投标样品的外观、工艺、质感等包括但不限于如材质用料、外观做工、结构牢固度、使用安全性、校园食堂实用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 样品完整，材质完全符合采购需求要求；外观做工表面光滑平整，边角打磨圆润无毛刺、无尖锐棱角；结构稳固扎实，防滑防磕碰设计到位；安全防护、实用性能贴合校园食堂使用场景，得 8 分。 2. 样品完整，材质全部满足采购需求要求；外观做工做工规整，仅有细微外观小瑕疵，边角处理到位；结构结实耐用；	

			整体适配校园食堂日常使用，各项使用及安全指标均达标，得 5 分。 3. 样品完整，主要材质符合采购需求；外观做工整体合格，局部存在轻微做工不足；结构稳定可靠；可正常满足校园食堂常规使用及基础安全要求，得 3 分。 4. 样品完整，仅基础材质满足最低采购需求标准；外观做工较为粗糙，边角处理一般；结构稳定性一般；仅能满足校园食堂基础简易使用需求，安全防护配置较差，得 1 分。 5. 未提供得 0 分。	
3		供货方案（10分）	评委依据投标人投标供货方案中的供货周期、供货计划、包装运输、供货保障方案和成品保护等方面是否满足采购需求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 供货周期 2. 供货计划 3. 包装运输 4. 供货保障方案 5. 成品保护措施 供货周期和供货计划清晰明确，包装规范、运输路线结合学校周边环境，供货保障方案结合项目实际采购需求；成品保护措施完整；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每一项得 2 分； 供货周期和供货计划明确，包装不规范、运输路线未结合学校周边环境，供货保障方案未结合项目实际需求；成品保护措施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以上内容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每一项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6. 未提供任何方案的，得 0 分	
4		安装调试方案	评委依据投标人投标安装调试方案中的安装调试流程、时间和人员等以下内容是否满足项	

		(8分)	目实施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 具有安装和调试流程，具有安装安全规范； 2. 具备试运行无故障保障方案 3. 具有安装和调试时间计划； 4. 具有安装和调试人员团队的配备； 方案全部满足以上内容，安装和调试流程规范，安装安全规范全面，保障方案得体全面，安装和调试时间计划满足采购需求，团队配备齐全，人员具备专业资质的安装人员，每一项得 2 分； 方案基本满足以上内容，安装和调试流程不够规范，安装安全规范不全面，保障方案不够全面，安装和调试时间计划混乱，团队配备不够齐全，人员具备专业资质的安装人员；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每一项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5. 未提供任何方案的，得 0 分。	
5		培训方案 (6分)	评委依据投标人投标培训方案中的培训计划和方案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 方案清晰、内容全面且有明确的培训计划和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6 分； 2. 方案清晰、培训计划和方案勉强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得 4 分； 3. 方案不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的得 0 分。	
6		本项目关键点、重点、难点的理	评委依据投标人投标本项目的关键点、重点、难点的理解与分析及对策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 能全面了解并准确分析和阐述本项目的关键点、重点、难点，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7 分；	

		解与分析 及对 策 (7 分)	2. 对本项目的关键点、重点、难点的理解和分析勉强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 3. 对本项目的关键点、重点、难点的理解和分析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4. 未提供得 0 分。	
7		售 后 服 务 方 案 (8 分)	评委依据投标人投标本项目的售后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售后服务体系，服务承诺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 售后服务内容 2. 售后服务方式 3. 售后服务体系 4. 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结合项目实际需求，售后服务方式齐全，服务体系详细，服务承诺明确，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每一项得 2 分；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未结合项目实际需求，售后服务方式不齐全，服务体系不详细，服务承诺不明确，每一项得 1 分，缺项不得分。 5. 未提供得 0 分。	
8		验收 方案 (8 分)	评委依据投标人投标本项目的验收方案、验收流程、辅助工具、验收资料，验收人员配置是否满足本项目验收标准及需求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1. 验收方案内容全面完整，流程清晰规范，配套验收辅助工具、资料清单完整详实，验收工作人员配置齐全，方案贴合本项目实际验收标准及需求，得 8 分； 2. 验收方案整体完整，流程基本规范、配套验收辅助工具、资料清单较为齐全、验收人员配置齐全，基本贴合本项目验收标准及需求，得 6 分；	



			3. 验收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流程表述简单，配套验收辅助工具、资料清单内容简略，验收人员配置描述笼统，未结合本项目实际细化，得 4 分； 4. 验收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5. 未提供得 0 分。	
9	商务部分 (5 分)	节能产品、环境标识 (1 分)	1. 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注:以上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加分。 2. 投标产品中有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注:以上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企业业绩及经验 (4 分)	近三年承接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10	投标报价 (30 分)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分值。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2.5 及 2.6。
合计		100		

注：

1、评委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各项要求的响应程度独立打分。

2、类似项目业绩：项目采购主要内容、服务范围和规模应与目标采购项目相

当，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近三年指：2023 年 05 月 01 日至今。

附件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如有最新品目清单按最新执行）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如有最新品目清单按最新执行）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 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潞县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一设备购置类

★2、项目预算金额：141.6851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141.6851 万元。
其中：★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最高限价：88.3645 万元，★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最高限价：53.3206 万元。

3、合同履行期限：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交付、安装、调试。

二、商务要求

- 1、供货期限：30 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并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
- 2、售后服务：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至少 3 年），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必须免费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承诺响应、维修时间。
- 3、供应商须在“三包”范围内免费提供该货物的技术培训和技术支持。
- 4、专利权和保密要求：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和使用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中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供应商对本次投标过程中获悉的所有资料，不得私自复制留存，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负责。
- 5、涉及隐蔽安装工程要有竣工验收，中标单位需编制竣工报告，其中安装调试过程中涉及到包含但不限于线材辅料（如：烟道、法兰、弯头装饰板等）需定制的据实结算。
- 6、包装和运输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三、技术要求

1. 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在售后服务方案中要从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体系、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明确的说明。服务方式包括电话、互联网、E-MAIL、现场和定期巡检、免费电话等方式。供应商应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

具体要求如下：

(1) 全部货物到货后，双方组织现场开箱验收。如发现货物不符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量、规格等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更换、更新。货物在安装、调试过程中，若发现不符合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量、规格等要求，供应商无条件更换、更新。

(2) 供应商须确保所有货物在安装调试后使用正常。

(3) 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署有关书面文件后，可对成交方案及货物做出适当的调整，调整内容不得低于原供货清单内容，调整的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内。

(4) 供应商须负责进行安装、调试以及配合本项目的其它有关工作，所需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内。

(5) 必须分别明确质保期（包括产品的原厂质保）和免费保修期。所有设备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维护和零部件；供应商须提供在安装现场免费提供师资培训，并提交相应的技术文件和使用说明。

(6)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货物提供自安装验收合格后至少 3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7) 供应商须提供 7*8 小时电话热线服务。

(8) 在质保期内货物使用出现异常或故障时，供应商 30 分钟内响应，并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修复。如果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没有对此做出响应，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9) 如产品验收时或验收后发现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合格或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厂家、产地、品牌、型号有任一不符之处，供应商无条件更换为投标文件所承诺的相应产品。

(10) 供应商须提供货物的全部技术资料。交货时随机提供使用说明书、三包凭证、备件清单及出厂合格证，并将以上及相关文件资料整理成册提供给采购人。

2. 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要求的专业资质施工人员等需持证上岗（如电工等）。

3. 供应商应提供已被广泛使用的、全新的、合格的产品与配置，确保为原厂正品；

4. 供应商所投产品包括不限于设备、产品、备品备件等，需执行的国家相



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北京市、行业的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及相关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

5.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具体规定参见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如有最新按照最新文件执行）。

6. 供应商应对所投产品承诺具体的交货时间或完工时间。

7. 安装完成后须保证成套设备或整个系统能够正常使用。

8. 采购目标：厨房设备等的供货、安装与调试等，达到满足学校营养餐制作要求。

四、其他相关要求

1. 培训：供货完成后，供应商提供免费的培训服务。如遇到采购方人员变动，供应商须应采购方要求，无条件提供培训服务。

2. 在投标文件中须列出所投产品的分项价格。

3. 退出机制：学校应建立供应商退出和替补机制，对于验收不合格的，供应商拒绝更改的，取消其供货安装资格、终止签订的合同并追究其因此造成的损失及法律责任。在供货安装过程中若发现假冒伪劣、不合格设备、材料等问题严重的，拒不整改的，取消其供货安装资格、终止签订的合同并追究其因此造成的损失及法律责任。

★4. 采购清单和规格参数中如有涉及到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认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等强制性要求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关强制认证证书。投标人不得偏离，包含但不限于本章五、采购清单和规格参数表格内的★项。

★5. 本项目采购清单和规格参数中所涉及的货物如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包含但不限于本章五、采购清单和规格参数表格内的★项。

6. 设备全部安装到位后，采购人有权随机进行抽检，抽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材质、功能及国家强制性指标，如需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进行佐证的，供应商需无条件提供针对供货产品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制）。

7. 项目履约验收期间,采购人有权随机对本项目所有货物的材质、板材厚度、制作工艺、技术指标、设备功能等抽样,委托具备法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所有检测相关费用,不论检测合格与否,均由中标供应商全额承担,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若检测结果不符合招标及合同约定标准,视为以次充好、虚假履约,中标供应商须无条件限期整改更换,并承担全部损失;采购人有权扣罚履约保证金、追究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报送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 投标人投标报价须综合包含货物主材、制作、运输、安装、附件、调试、验收、税费、培训费、第三方抽样检测费用、售后质保及一切隐含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就检测等相关费用另行追加支付。

9. 验收标准

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检验。

不锈钢部件焊接处需满焊、抛光,无焊渣、气孔,边缘需圆角处理,无锋利毛刺。涂层部件无掉漆。鼓包。划痕,颜色均匀一致,玻璃门无裂痕、透光性好,密封胶条无变形。脱落。

设备无缺失部件(如旋钮、拉手、配件),标识清晰(如功率、型号、警告标语),安装后无歪斜、松动。

提供产品合格证、3C 认证、商用设备检测报告等,确保符合国家强制标准。

2) 所有食堂设备采购必须严格验收,所有设备均需要符合相关国家及地方标准,如遇最新标准,以最新标准为准。

3) 货物运抵现场安装调试,待试运行无故障,自行验收通过后,采购人应组织验收,设备按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合格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规格参数要求,达到满足学校营养餐制作要求。

4) 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向中标人出具书面整改意见,明确整改事项、标准及整改期限,整改期限最长不超过 15 日历天。中标人完成整改后,向采购人申请复验,复验合格后方可按合同约定办理付款手续。

五、采购清单和规格参数

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采购清单和规格参数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商用台式电磁炉	1.功率：≥5KW，工作电压：220V，尺寸：≥400*520*220MM； 2.板材：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厚 201-1.2mm，一体成型台面； 3.微晶板：Φ428mm， 4.线盘：全铜线盘组件，高效聚能稀土磁条；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2	万能蒸烤箱	1.参考尺寸：910*830*1880mm 2.容量：20 个 GN1/1 盆 3.功率：37KW 4.电压：380V 5.温度范围：30-250 度 6.配件：圆枝网 10 个，烧烤架：5 个，蒸屉：20 个 7.实时烹饪监控，可实现菜单上传下发，数据查看等功能。 8.全新触屏:触控灵敏、精确。 9.除垢:自动清洗锅炉、除垢。 10.照明:照明效果好，寿命长。 11.门锁:坚固耐用，防止热气和蒸汽涌出伤人。 12.玻璃门:节能保温，隔热效果好。 13.能耗显示:时刻查看能耗情况。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4.醒发功能:支持各种面食醒发。 15.多功能:蒸、烤、蒸烤模式，实现蒸、烤、蒸烤等多种烹饪。 16.加热均匀、加热快。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煮水式电热发酵箱	1.规格：≥490x750x1860mm， 2.不锈钢外观，玻璃视窗，整体发泡技术，保温、节能、发酵箱内部温度均衡。≤2.7kw/220V。单门13 屉，0-85 度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4	双头矮仔炉	定制：参考尺寸：1200*700*500+750mm； 1.炉面板采用 304#1.5mm 厚不锈钢板； 2.炉身及炉背采用 304#1.2mm 厚不锈钢板； 3.炉体骨架采用 40mm*40mm*4mm 国标角铁； 4.炉脚采用Φ2"无缝不锈钢管内含钢柱配可调性不锈钢子弹脚；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5	一体式油网排烟罩	1.烟罩分段制作，由多段烟罩组成； 2.防油防火智能排烟罩采用不锈钢 304 制造，烟罩体板材厚度 1.2mm，油网为 0.8mm，烟罩底部应距离地面 2000mm。排烟罩设有油污凝结槽并设活动载油器，耐温、耐酸碱、阻燃、耐磨、耐拉排油烟设备功能； 3.排烟罩应设有排气接驳口，防水 LED 照明装置，照明亮度不少于 400 LUX 每平方米； 4.可将排风量减少约 20%至 30%。 5.参考尺寸：11800×1500×500mm	平米	18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6	烟罩装饰板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与吊顶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2.参考尺寸：L $\geq 10350\text{mm}$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米	10.4
7	炉背封墙钢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与烟罩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2.参考尺寸：14850 $\times$ 2000mm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平米	30
8	一体式油网排烟罩	1.烟罩分段制作，由多段烟罩组成； 2.防油防火智能排烟罩采用不锈钢 304 制造，烟罩体板材厚度 1.2mm，油网为 0.8mm，烟罩底部应距离地面 2000mm。排烟罩设有油污凝结槽并设活动载油器，耐温、耐酸碱、阻燃、耐磨、耐拉排油烟设备功能； 3.排烟罩应设有排气接驳口，防水 LED 照明装置，照明亮度不少于 400 LUX 每平方米； 4.可将排风量减少约 20%至 30%。 5.参考尺寸:4400 $\times$ 1500 $\times$ 500mm	平米	6.6
9	烟罩装饰板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0\text{mm}$ ，与吊顶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2.参考尺寸：L=4400mm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米	4.4
10	炉背封墙钢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与烟罩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2.参考尺寸：5900 $\times$ 2000mm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平米	1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1	燃气双门蒸饭柜	1.炉台面及水围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板, 厚度:≥1.5mm; 2.炉身及炉背板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板, 厚度:≥1.0mm; 3.内胆外壳 304#不锈钢板, 厚度:≥1.0mm; 4.炉通角内含支撑炉身的 2"钢柱及高度可调子弹脚, 要求:304#不锈钢板; 5.采用环保节能引射型燃烧器, 带电子点火装置; 6.采用炉、柜一体形式, 7.所有支气管均采用专用管道, 排烟采用 A3 板排烟道 304#不锈钢板排烟口; 8.参考尺寸:1200×910×1850mm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认证), 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2
12	炊用燃气大锅灶	1.炉台面及水围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板, 厚度:≥1.5mm。下嵌防火保温隔热棉。下垫≥2.0mm 厚镀锌钢板。 2.炉身及炉背板采用食品级食品级 304#不锈钢板, 厚度:1.0mm, 背板高度:≥450mm 3.炉体骨架采用 40mm×40mm×4mm 镀锌角铁 4.炉膛采用≥1.5mm 厚镀锌板钢板, 内部敷设耐火隔热棉。 5.炉通角内含支撑炉身的 2"钢柱及高度可调子弹脚, 要求:采用 304 号不锈钢板。 6.炉头采用节能环保型专用炉头, 鼓风机为低噪音铝叶鼓风机。带电子点火装置; 7.所有支气管均采用专用管道, 排烟采用 A3 板排烟道采用食品级食品级 304#不锈钢板排烟口并做隔热层。 8.参考尺寸: 1200×1200×800+450mm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认证), 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4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3	燃气单头单尾炒炉	1.炉面板采用 304#1.5mm 不锈钢板; 2.炉身及炉背采用 304#1.2mm 不锈钢板; 3.炉体骨架采用 40mm×40mm×4mm 国标角铁; 4.炉脚采用Φ2"无缝不锈钢管内含钢柱配可调性不锈钢子弹脚; 5.单台炉灶具配炉头风机一台。电子打火熄火保护 6.参考尺寸:1200×1200×800+450mm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CCC 认证) , 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14	炉拼台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1.5mm 3.外观与附近灶台一致。参考尺寸:400×1200×800+450mm	台	3
15	电饼铛	1.材质: 铝。 2.直径: ≥530mm 铝锅; 3.电源: 380V; 4.功率: ≥4.8KW; 5.内径: 53CM;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16	高温储存库	1.参考尺寸: 4450×2400×2500mm, 库体内外都采用不锈钢板、外层为 201 不锈钢板,厚为≥0.5mm, 内层 304 不锈钢板厚≥0.5mm、库体为 100mm 厚岩棉专用保温板经复合压制而成的; 2.门为双层钢化玻璃, 共 2 道门, 用双层 1mm 厚不锈钢 304 板制作, E 型硅胶条密封,可耐高温 200 度。地板加铺 3mm 厚防滑铝板。 库内配防水、防潮灯。	套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7	高温循环加热机组	外形参考尺寸：800×400×400mm， 1.功率≥ 35 KW，工作电压:380V； 2.利用循环热风对洗净的餐器具进行杀菌、消毒，库体内的各点温度保持一致，有烘干、贮存等功能。 3.热风循环消毒库消毒温度在 125℃±2℃，时间 15 分钟以上。 4.升温范围;Rt15-125℃(空库工况)。 5.升温时间:Rt15-80℃约需 30 分钟(空库工况)。	台	1
18	控制箱	外形参考尺寸：500×400×200mm， 1.定制 304 不锈钢控制柜，面板安装 10 寸触摸屏，时间可控、数字显示、直观准确。 采用 PLC 智能化控制系统:启动、停止、调节温度、预约消毒保温时间设定、等操作。 2.电线与电器:符合国标 3.消毒温度、时间可控、数字显示，每次启停均带热敏打印消毒参数。	台	1
19	刀具砧板消毒柜	1.自定义设定刀具砧板消毒时间并记录，每次开启后自动设定 2.采用紫外线灯管，使用寿命≥8000 小时 3.不锈钢门板 4.刀箱门内连接保护开关，开门时紫外线灯管停止工作 5.不锈钢刀架砧板，360°全方位杀菌 6.参考尺寸:640*620*1790mm 7.功率:220V/630W 8.容量：450L	台	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0	鼓泡清洗池	规格尺寸:1200*760*800mm; 功率/电压:3.5KW/220V;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材, 厚度 1.5mm 及以上, 抗氧化耐腐蚀。 2.能轻松清洗一些比较难洗的餐盘, 360 度清洗, 有过滤系统。 3.气泡爆炸式:布气方式	台	1
21	通道式洗碗机带烘干	1.尺寸 2100×750×2000mm, 电加热总功率≤48KW, 洗涤量≥180 筐/小时。 2.配置: 单缸主洗+高温漂洗消毒+烘干 (含内置智能分配器)。 3.主洗水温: 60-75℃; 漂洗水温: 82-95℃; 烘干温度: 80 - 110℃; 4.传动系统、设备支承、护板、水缸、喷嘴、电箱, 所有螺丝钉等材质均为国标 304 不锈钢, 不锈钢方通要求厚度≥1.5mm, 水缸板厚: 1.2 和 2.0 mm; 护板厚 1.2mm。 5.发热管材质: SUS316#材质不锈钢发热管, 耐高温、耐腐蚀、达到食品接触级要求。 6.洗涤水泵: 泵壳和叶轮选择符合卫生要求的耐腐水泵, 轴承和密封圈保证保证经久耐用, 水泵整体不受温度影响, 持续强劲水流的喷射力度, 确保洗涤效果。 功率: 1.5KW。 7.链条: 有效洗涤宽度: 505mm, 不锈钢传送链条材质为: 304 # 不锈钢, 厚度: 2.0 mm保证经久耐用。 8.全智能 控制系统, 一键升级更新系统, 触摸屏操作界面, 使用方便易懂, 水箱及加热器自动注水, 自动水位控制, 确保运作正常, 自动温控装置保持温度恒定, 操控版面简单方便且运行状况各个指令指示灯一目了然。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22	排汽罩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整体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3.参考尺寸：2200×1100×800mm 4.配套轴流风机 1 台，风量与排汽罩尺寸匹配	组	1
23	多格消毒柜	1.功率：5400W，电压：220V，容积 ≥ 48 格； 2.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强筋； 3.微电脑式控制，操作面板简洁直观，设有各种功能按键和显示屏。 4.可轻松设置消毒时间、消毒模式等参数，满足不同的消毒需求，操作便捷 5.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1.0\text{mm}$ ； 6.采用紫外线+热风消毒方式，能够有效杀灭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常见细菌和病毒 7.配不锈钢加重可调性重力脚 4 只； 8.参考尺寸:2100*500*1990mm；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24	烹饪灭火系统	1.本装置属机械启动，装置具备自动、手动两种操作模式,自动探测部件，可 24 小时监控。 2.全部采用 304 不锈钢及铜材等，防止设备氧化锈蚀，厨房设备灭火装置所有药剂管路采用 304 不锈钢厚壁管满足高压药剂迅速通过的要求。 3.厨房设备灭火装置包括:控制箱、管路、喷嘴、探测器、易熔连接片、金属拉索、滑轮三通、滑轮弯头、电磁阀等组成。 4.双瓶组≥ 20 个喷嘴，可以覆盖 9 米内的厨房灶台，喷嘴布置方式可采用等分（600mm 间距）或者点对点（根据设备点位配置）的方式。 5.性能参数： 5.1.感温器动作温度：183℃$\pm 5^{\circ}\text{C}$，235℃$\pm 5^{\circ}\text{C}$； 5.2.控制盘：外接电源：220V，备用电源：24V； 5.3.药剂容量：双瓶 12L*2； 5.4.电磁阀：配备自动测试功能以及延迟关闭功能； 5.5.声光报警器：配备延迟关闭功能。	台	2
25	四门高身双温雪柜	1.尺寸:$\geq 1200 \times 700 \times 1855 (+120)$ mm 2、容量大于 900L,适用于标准 1/1GN 盆及标准 2/1GN 盆,配 4 对托角和 4 个 PE 浸塑层网，电子温控控制，清晰可靠，环保无氟压缩机，快速制冷； 3.机身内外均为不锈钢材质，清洁更方便，外形更美观； 4.制冷方式：直冷，冰箱冷藏温度 -5/+5℃，冷冻温度 -6/-18℃，制冷剂采用环保制冷剂 R134A 或 R404A。 5.大容量制冷系统缩短降温时间；顶置式制冷系统节省食品空间、方便机组维护；数字温控；数码技术维持冰箱内部温度； 6.实时监测，自我诊断。 7.智能化控制除霜； 8.柜内四角圆弧设计；全不锈钢铰链结构；带自动回归门，附易清洁和更换的磁性门封。	台	3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6	保鲜工作柜	1.采用高效环保压缩机； 2.机身及制冷系统采用全钢全铜配置，质量保证； 3.节能环保发泡剂（环戊烷）； 4.数码显示，机械式温控，便于操作； 5.内外无磁不锈钢板材； 6.弹簧铰链，自动回归门； 7.尺寸：≥1800×750×800mm 8.容量≥440 升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3
27	留样冰箱	1.与食品接触部分材质为 304 不锈钢，内胆底部为圆角，同时箱体底部配有专用下水孔。 2.制冷方式为直冷，温度 0 至 8 度，无冷凝水，需自蒸发。 3.采用智能温控，温度设定精度 0.1，箱内温差不超过 2 度、可根据客户要求调整温度范围。 4.箱体发泡厚度≥60mm，门板发泡厚度≥55mm，门板与通风窗齐平，≥45mm 时自动回归，且采用平口设计拉手，配专用门锁，以保证食品安全。 5.冰箱台面钢板厚度≥0.8mm，门板钢板厚度≥0.6mm，立式冰箱，门板钢板厚度为≥0.6mm。 6.使用环境气温 1-43℃，湿度 30%-80%。 7.冰箱前吸风，前排风，机组尺寸≤32cm，以保证使用空间最大化。 8.采用环保冷媒 R134A 或 R404A。 9.尺寸:≥600*700*1850(+120)mm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8	厨房专用静音风柜	1.功率:≥380V/15KW，风量≥45000m³/h，参考尺寸：1830*1270*1740MM; 2.风压:≥690Pa，噪音≤63DB，转速≥664 转/分钟 3.叶轮:采用镀锌钢板制成，叶片设计合理。 4.轴承:带座外球面轴承；轴承采用标准式补充加脂方式。 5.功率为 15KW，与高效防火油烟净化一体机相匹配； 6.风柜外观:外壳采用 不小于 1.2mm 标准冷扎板制作，喷塑涂料，风柜骨架用标准角钢，底架采用标准槽钢焊接而成，轴承外接注油孔； 7.进风口:制成整体，设计合理； 8.低噪音电机通过皮带轮、皮带带动安装在轴心上的前向多翼式大弧度叶片的叶轮，叶轮及轴由外球面紧定套调心滚动轴承支撑，运转平稳，寿命长。 产品生产之前，颜色和样式需要经采购人确认，具体尺寸经现场确认后再进行生产和安装。	台	1
29	厨房专用静音风柜	1.功率： ≥380V/1.5KW 2.全压： 210-250Pa，噪音≤49DB 3、转速 817 转/分钟； 4.叶轮：美铝合金机翼，效率高，耐腐蚀，无火花 5.风柜外观:外壳采用 不小于 1.2mm 标准冷扎板制作，外观喷塑涂料，风柜骨架用标准角钢，底架采用标准槽钢焊接而成，轴承外接注油孔方便日后保养； 6.进风口:制成整体，装于风柜的侧面，与轴向平行的截面为曲线形状，使气体顺利进入叶轮，且损失较小； 7.低噪音电机通过皮带轮、皮带带动安装在轴心上的前向多翼式大弧度叶片的叶轮，叶轮及轴由外球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面紧定套调心滚动轴承支撑，运转平稳，寿命长。产品生产之前，颜色和样式需要经采购人确认，具体尺寸经现场确认后再进行生产和安装。		
30	风柜支架	1.采用国标槽钢焊接制作，配弹簧吊架，尺寸与 15KW 风柜配套	个	1
31	风柜支架	2.采用国标槽钢焊接制作，配弹簧吊架，尺寸与 1.5KW 风机配套	个	1
32	150°C 防火阀	1.自动，当风管内温度达到 150 度时，防火阀内热熔线融化并自动切断阀门已达到防火目的，尺寸与排烟管道匹配。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个	1
33	风柜减震器	1.采用特殊强化尼龙及球状铸铁制作，尺寸与风柜相匹配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套	2
34	低空油烟净化器	1.油烟处理风量：≥45000m ³ /h 2.预留安培：单相 220V 50HZ 10A 电流 3.压损（Pa）：≤100 4.功率（Kw）：1.2 5.高压电源（KV）：12-15 6.低压电源（KV）：6-7.5 7.高低压极板组(套):8 8.滤网：4 9.可除去 0.1μm 以上油烟子,处理效率达 90-95%	台	1
35	净化器支架	1.采用国标槽钢焊接制作，配高档弹簧吊架，尺寸与净化器配套	个	1
36	软连接	1.采用国标≥30×30×3mm 角铁焊接制作,配帆布连接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个	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37	进出口消音管	1.采用 $\geq 1.2\text{mm}$ 镀锌板, 40×40×4.0mm 的角铁固定。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个	2
38	镀锌风喉	1.采用国标 $\geq 1.2\text{mm}$ 镀锌板制作, 并对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 强度高, 使用寿命长。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平米	185
39	风管法兰	1.采用国标 $\geq 30\times 30\times 3\text{mm}$ 镀锌角铁焊接制作,尺寸与风管匹配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组	61
40	消音房	定制: 1. 外层采用国标 1.2mm 镀锌板,中间为玻璃纤维皮包消音棉, 内层为孔板固定, 固定支架采用 50×50×4.5mm 方管焊接制作。参考尺寸: 2000×1800×2000mm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座	1
41	厨房专用静音风柜	1.功率: $\geq 380\text{V}/11\text{KW}$, 风量 $\geq 31000\text{m}^3/\text{h}$, 尺寸: $\geq 1680\times 1070\times 1565\text{MM}$; 2.风压: $\geq 613\text{Pa}$, 噪音 $\leq 57\text{DB}$, 转速 ≥ 664 转/分钟 3.叶轮:采用镀锌钢板制成, 叶片设计符合空气动力学的特定形状, 效率最高, 噪声最低。 4.轴承:带座外球面轴承, 两者球面之间自动调心; 轴承采用标准式补充加脂方式。 5.功率为 11KW, 与高效防火油烟净化一体机相匹配; 6.风柜外观:外壳采用 不小于 1.2mm 标准冷扎板制作, 外观喷塑涂料, 风柜骨架用标准角钢, 底架采用标准槽钢焊接而成, 轴承外接注油孔方便日后保养; 7.进风口:制成整体, 装于风柜的侧面, 与轴向平行的截面为曲线形状, 使气体顺利进入叶轮, 且损失较小; 8.低噪音电机通过皮带轮、皮带带动安装在轴心上的前向多翼式大弧度叶片的叶轮, 叶轮及轴由外球面紧定套调心滚动轴承支撑, 运转平稳, 寿命长。产品生产之前, 颜色和样式需要经采购人确认, 具体尺寸经现场确认后再进行生产和安装。	台	1
42	风柜支架	1.采用国标槽钢焊接制作, 配高档弹簧吊架, 尺寸与 11KW 风柜配套	个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43	消音房	定制: 1. 外层采用国标 1.2mm 镀锌板,中间为玻璃纤维皮包消音棉, 内层为孔板固定, 固定支架采用 50×50×4.5mm 方管焊接制作。参考尺寸: 1800×1800×2000mm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座	1
44	70℃ 防火阀	1.防火阀材质:镀锌钢板或不锈钢, 防火调节阀平时呈常开状态, 阀门自动关闭。阀门可手动开启和关闭, 阀门动作后手动复位。阀门有六档风量调节开度, 可输出阀门关闭信号, 尺寸与送风管道匹配。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个	1
45	风柜减震器	1.采用特殊强化尼龙及球状铸铁制作, 尺寸与风柜相匹配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套	4
46	软连接	1.采用国标 $\geq 30 \times 30 \times 3$ mm 角铁焊接制作,配帆布连接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个	2
47	送风百叶及连接管	1.采用优质铝合金制作, 尺寸与风管配套。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个	8
48	进出口消音管	1.采用 ≥ 1.2 mm镀锌板, 40×40×4.0mm 的角铁固定。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个	2
49	镀锌风喉	1.采用国标 ≥ 1.2 mm 镀锌板制作, 并对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 强度高, 使用寿命长。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平米	145
50	风管法兰	1.采用国标 $\geq 30 \times 30 \times 3$ mm 镀锌角铁焊接制作,尺寸与风管匹配 包含完成本项所需的一切工序, 满足使用方要求、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及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组	40

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采购清单和规格参数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80m ²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2
2	双层工作台	定制，规格：1400×60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2
3	电子秤	规格：300KG 1.高清大屏显示 2.全面防抖防动功能 3.高承重 300KG	台	2
4	挡鼠板	定制，规格：1550×600×25mm 采用不锈钢结构； 1.立柱 U 型槽 30mm 不锈钢板折弯后厚度为≥30mm。 2.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折弯后厚度 ≥25mm。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5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80m ²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1
6	不锈钢更衣柜	定制 1.柜身采用厚≥1.0mm 不锈钢板制作 2.层板采用厚≥1.0mm 不锈钢板制作,配厚≥1.0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掩门采用厚≥0.8mm 不锈钢板制作 4.尺寸:900×400×1800mm	台	5
7	柜式感应洗手 星盆	定制，规格：450*400*800+12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柜式 2.台面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4.配不锈钢下水口 5.落地式安装	台	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8	感应水龙头	"规格：160×62×169(mm)±5% 1.外形尺寸：160×62×169(mm)±5% 2.工作电压：1.5V×4（四节五号干电池）或者 220V 50/60HZ； 3.工作水压：0.1-0.6MPa 可接冷热混水，出水温度可调； 4.开孔径：25mm； 5.台式安装黄铜铸造水嘴，表面镀铬处理； 6. 接水口口径为 1/2"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2
9	烘手器	1.规格：参考尺寸：250*160*220mm, 电压：220v,功率：1800w, 2. 感应控制范围：5-15cm, 3.感应开启时间≤0.5 秒, 4.风速：30m/s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10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80㎡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1	墩布池	定制，规格：600*500*5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4.配掩门，厚度 $\geq 1.0\text{mm}$ 5.水槽底部承受 $\geq 100\text{KG}$ 载荷，其变形量 $\leq 0.30\text{mm}$	台	2
12	冷热混水龙头	规格，双温； 1.台式龙头间距为 4"(103 mm)及 8"(122 mm)摆动式水嘴,一字型手柄，陶瓷阀芯，镀铬镍黄铜本体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2
13	清洁柜	定制，规格：900*400*1800mm 1.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 $\geq 0.8\text{mm}$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 $\geq 100\text{KG}$ 荷载，其变形量 $\leq 0.2\text{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14	紫外线消毒灯	1.根据国家标准，一米距离照射强度为 90 微瓦 / 平方厘米以上，使用寿命为 5000 小时以上； 2.使用电压:220v； 3.功率: $\geq 40\text{w}$ ，长度:1200mm； 4.电网电压:交流 3500V-4500V； 5.电网电流:连续 10-15mA； 6.配灯管、灯座及电源线。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	双层工作台	定制，规格：1000×500×5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4.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16	挂墙热水器	1.规格：≥830*490*460mm 2.容积≥80L，防水等级:IPX4；加热方式:双管加热；功率≤4000W，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17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80m ²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8	四层平板货架	定制，规格：1110*500*1550mm 1.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结构； 2..立柱 38mm 不锈钢管用料厚度为 $\geq 1.5\text{mm}$ 。 3.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厚度 $\geq 1.2\text{mm}$ 。 4.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加筋厚度 $\geq 1.2\text{mm}$ 。 5.每台配备不锈钢加重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2
19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 $\geq 30\text{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 $\geq 80\text{m}^2$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1
20	米面架	1.定制，规格：1200×500×200mm 2.面板采用 $\geq 1.2\text{mm}$ 食品级 304#不锈钢板制造。面板 40mm 高，19mm 折边成为槽形，4 角切至与脚管配合，面板下面安装 38×38×1.2mm 厚的不锈钢方管补强撑。支架采用不锈钢管壁厚 $\geq 1.2\text{mm}$ ，竖管直径为 38mm 的圆形不锈钢方管，层架高低度可调，所有脚管都安装不锈钢可调脚，	台	7
21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 $\geq 30\text{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 $\geq 80\text{m}^2$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22	柜式感应洗手 星盆	定制，规格：450*400*800+12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柜式 2.台面采用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板制作 4.配不锈钢下水口 5.落地式安装	台	1
23	感应水龙头	"规格：160×62×169(mm)±5% 1.外形尺寸：160×62×169(mm)±5% 2.工作电压：1.5V×4（四节五号干电池）或者 220V 50/60HZ； 3.工作水压：0.1-0.6MPa 可接冷热混水，出水温度可调； 4.开孔径：25mm； 5.台式安装黄铜铸造水嘴，表面镀铬处理； 6. 接水口口径为 1/2"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24	高压洗地机	规格：≥10 米；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5mm，黄铜进水主体 3.≥10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耐温≥85℃耐压≥300PSI 4.黄铜铸造表面镀铬花洒喷头配耐热手柄（配置一把喷头） 5.进水接口为标准 1/2"外螺纹 6.六向软管导轮，自动卡位软管自动回收 ★本标的采购清单中的所投产品“龙头”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下的，须提供此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25	双层工作台	定制，规格：1500×76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26	绞肉机	规格：1.1KW 1.电压：220V 2.功率：≤1.1KW 3.生产能力：200-300KG/h 4.切片厚度：3.5-5mm 5.机器参考尺寸：510×410×800（mm） 6.材质：不锈钢 7.适用于肉类切片、切丝、绞馅	台	1
27	单星盆台	定制，规格：10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台	2
28	单星盆台	定制，规格：75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台	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29	冷热混水龙头	1.规格，双温； 2.台式龙头间距为 4"(103 mm)及 8"(122 mm)摆动式水嘴,一字型手柄，陶瓷阀芯，镀铬镍黄铜本体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4
30	挂墙热水器	1.规格：≥830*490*460mm 2.容积≥80L，防水等级:IPX4；加热方式:双管加热；功率≤4000W，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2
31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80m ²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1
32	柜式感应洗手 星盆	定制，规格：450*400*800+12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柜式 2.台面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4.配不锈钢下水口 5.落地式安装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33	感应水龙头	"规格：160×62×169(mm)±5% 1.外形尺寸：160×62×169(mm)±5% 2.工作电压：1.5V×4（四节五号干电池）或者 220V 50/60HZ； 3.工作水压：0.1-0.6MPa 可接冷热混水，出水温度可调； 4.开孔径：25mm； 5.台式安装黄铜铸造水嘴，表面镀铬处理； 6. 接水口口径为 1/2"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1
34	高压洗地机	规格：≥10 米；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5mm，黄铜进水主体 3.≥10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耐温≥85℃耐压≥300PSI 4.黄铜铸造表面镀铬花洒喷头配耐热手柄（配置一把喷头） 5.进水接口为标准 1/2"外螺纹 6.六向软管导轮，自动卡位软管自动回收 ★本标的采购清单中的所投产品“龙头”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下的，须提供此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35	双层工作台	定制，规格：1500×76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36	多功能切菜机	，规格：≥1200 (L) ×520 (W) ×1240(H)(mm); 1.可将根茎类蔬菜：如马铃薯、蕃薯、各种瓜类、竹笋、洋葱、茄子切成丁、片、丝状；也可将叶菜类蔬菜：如芹菜、大白菜、高丽菜、菠菜等蔬果类切成丝、片、段状或切成馅状。 2.可切出各种规格的片、丝、丁、段 3.整机采用全不锈钢制造 成品形状：片、丝、丁、段、馅 4.切长度：1 - 60mm(可调) 5.叶菜部输送皮带宽：≥120mm 6.产量：300 - 1000KG/HR 7.电源：220V 单相 8.马力：1HP(切根菜部)+1/2HP(切叶菜部)+1/4HP(输送带) 9.随机含（切叶菜）大双刀 1 组、(切球茎类菜)切丁刀盘 1 组、切片刀盘 1 个、切丝刀盘 1 个等配套用品	台	1
37	薯仔去皮机	1.规格：≥590×885×950mm 2. 不锈钢制作，电压:220V，功率:≥1.1KW；生产效率:≥350KG/小时；工作容量:≥20KG/次；防水等级:IPX4；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38	单星盆台	定制，规格：10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台	2
39	单星盆台	定制，规格：75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台	2
40	冷热混水龙头	1.规格，双温； 2.台式龙头间距为 4"(103 mm)及 8"(122 mm)摆动式水嘴,一字型手柄，陶瓷阀芯，镀铬镍黄铜本体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4
41	挂墙热水器	1.规格：≥830*490*460mm 2.容积≥80L，防水等级:IPX4；加热方式:双管加热；功率≤4000W，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42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80m ²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2
43	柜式感应洗手 星盆	定制，规格：450*400*800+12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柜式 2.台面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4.配不锈钢下水口 5.落地式安装	台	1
44	感应水龙头	"规格：160×62×169(mm)±5% 1.外形尺寸：160×62×169(mm)±5% 2.工作电压：1.5V×4（四节五号干电池）或者 220V 50/60HZ； 3.工作水压：0.1-0.6MPa 可接冷热混水，出水温度可调； 4.开孔径：25mm； 5.台式安装黄铜铸造水嘴，表面镀铬处理； 6. 接水口口径为 1/2"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45	高压洗地机	规格：≥10 米；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5mm，黄铜进水主体 3.≥10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耐温≥85℃耐压≥300PSI 4.黄铜铸造表面镀铬花洒喷头配耐热手柄（配置一把喷头） 5.进水接口为标准 1/2"外螺纹 6.六向软管导轮，自动卡位软管自动回收 ★本标的采购清单中的所投产品“龙头”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下的，须提供此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46	三星盆台	定制，规格：15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台	1
47	冷热混水龙头	1.规格，双温； 2.台式龙头间距为 4"(103 mm)及 8"(122 mm)摆动式水嘴,一字型手柄，陶瓷阀芯，镀铬镍黄铜本体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3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48	双层工作台	定制，规格：800×76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49	双层工作台	定制，规格：500×46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50	挂墙热水器	1.规格：≥830*490*460mm 2.容积≥80L，防水等级:IPX4；加热方式:双管加热；功率≤4000W，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51	步进式开水机	1.规格：参考尺寸：530*500*1380MM 采用全 304 不锈钢制作；功率:≥6KW，工作电压:380V，60L/H，内置 3 级复合过滤反冲洗滤芯，液晶屏显示，双头带底座；顶盖带锁，确保使用安全，步进式入水加热，杜绝混合水。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52	木面工作台	定制，规格：1800×75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配 1800×760×800 木面案一块	台	2
53	单通工作柜	定制，规格：1800×75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强筋； 2.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强筋；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0mm； 5.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6.配不锈钢加重可调性重力脚 4 只；	台	3
54	面粉车	定制， 1.采用 304#不锈钢拉丝板，参考尺寸：500×500×500mm； 2.车身采用 1.5mm 厚不锈钢拉丝板，盖 1.5mm 厚； 3.装配静音承重耐磨脚轮 4 个，具有刹车功能。	台	1
55	双层台面立架	定制，规格：1800×300×700mm； 1.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强筋 2.落台式安装	台	4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56	压面机	规格：参考尺寸：1000*520*1150(mm) 1.压面厚度：0.8-20(mm) 2.压辊宽度: 240 (mm) 3.电压/功率：220V/≥2.2kw 380V/≥1.5kw 4.设备产量：≥100kg/h 5.整机重量：≥115kg 采用涨紧式链条，可揉面压面条，压面厚度最厚可达到 20mm。 装上不同面刀，可压上百种面条，还可压馄饨皮,饺子皮,包子皮,馒头皮等。	台	1
57	立式和面机	规格：参考尺寸：430*730*880(mm) 1.一次和面量：≥12kg 2.380V/≥1.5kw 3.料桶容量：30L 5.整机重量：≥99kg 6.揭盖急停。 7.倒顺开关控制和面机，具有正反转功能，正转和面，反转倒面。整机采用不锈钢制作。链条传动,运转平稳，噪音低。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58	搅拌机	规格： 1.功率：1800w 220V 2.搅拌速度：105/162/395(r/min) 3.最大和面量：6kg 4.料桶容量：30L 5.重量：≥65kg 6.外形参考尺寸：580*480*810(mm) 7.机身采用整体铸造成型 8.机器具有 1、2、3 三速可控（和面用低速档） 9.与食物接触的部件均采用不锈钢材料制造 10.具有搅蛋、拌陷、和面三种功能。面跟水比例：1:0.6 以上 11.标配：钩 球 扇 各 1 个 12.设备配备有防护网，掀盖即停。	台	1
59	双层工作台	定制，规格：800×80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60	饼盘车	定制，规格：470×620×1800mm 1.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制作， 2.配万向静音轮，两个万向带紧锁装置，脚轮的材质为橡胶制品，带刹车； 3.车身采用 30mm×30mm 不锈钢方管厚度≥1.2mm；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61	调料车	定制, 1.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制作, 2.车身板厚度为 1.2mm, 配四个万向静音轮。 3.两个万向带紧锁装置, 脚轮的材质为橡胶制品, 带刹车。 4.外形参考尺寸: 720×540×800mm	台	2
62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 220V 2.功率: $\geq 30W$ 3.参考尺寸: 500*120*290mm 4.灯管: 2*15w 灭蝇灯灯管, 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 $\geq 80m^2$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 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 无异味, 无辐射	台	1
63	四层平板货架	定制, 规格: 1110×500×1550mm; 1.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结构; 2.立柱 38mm 不锈钢管用料厚度为 $\geq 1.5mm$ 。 3.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厚度 $\geq 1.2mm$ 。 4.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加筋厚度 $\geq 1.2mm$ 。 5.每台配备不锈钢加重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8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64	紫外线消毒灯	1.根据国家标准，一米距离照射强度为 90 微瓦 / 平方厘米以上，使用寿命为 5000 小时以上； 2.使用电压:220v; 3.功率:≥40w，长度:1200mm; 4.电网电压:交流 3500V-4500V; 5.电网电流:连续 10-15mA; 6.配灯管、灯座及电源线。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65	柜式感应洗手 星盆	定制，规格：450*400*800+12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柜式 2.台面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4.配不锈钢下水口 5.落地式安装	台	1
66	感应水龙头	"规格：160×62×169(mm)±5% 1.外形尺寸：160×62×169(mm)±5% 2.工作电压：1.5V×4（四节五号干电池）或者 220V 50/60HZ; 3.工作水压：0.1-0.6MPa 可接冷热混水，出水温度可调; 4.开孔径：25mm; 5.台式安装黄铜铸造水嘴，表面镀铬处理; 6. 接水口口径为 1/2"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67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80m ²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3
68	单通工作柜	定制，规格：1300×60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强筋； 2.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强筋； 4.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0mm； 5.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6.配不锈钢加重可调性重力脚 4 只；	台	5
69	柜式三星盆台	定制，规格：1200×60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配推拉门，厚度≥1.2mm 6.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70	感应水龙头	"规格: 160×62×169(mm)±5% 1.外形尺寸: 160×62×169(mm)±5% 2.工作电压: 1.5V×4 (四节五号干电池) 或者 220V 50/60HZ; 3.工作水压: 0.1-0.6MPa 可接冷热混水, 出水温度可调; 4.开孔径: 25mm; 5.台式安装黄铜铸造水嘴, 表面镀铬处理; 6. 接水口口径为 1/2"外螺纹; "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3
71	紫外线消毒灯	1.根据国家标准, 一米距离照射强度为 90 微瓦 / 平方厘米以上, 使用寿命为 5000 小时以上; 2.使用电压:220v; 3.功率:≥40w, 长度:1200mm; 4.电网电压:交流 3500V-4500V; 5.电网电流:连续 10-15mA; 6.配灯管、灯座及电源线。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2
72	挡鼠板	定制, 规格: 1150×600×25mm; 1. 采用不锈钢结构; 2.立柱 U 型槽 30mm 不锈钢板折弯后厚度为 ≥30mm。 3.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折弯后厚度 ≥25mm。	台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73	粘捕式灭蝇灯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参考尺寸：500*120*290mm 4.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5.覆盖面积≥80m ² 6.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7.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耗能低，无异味，无辐射	台	2
74	柜式感应洗手 星盆	定制，规格：450*400*800+12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柜式 2.台面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3.水池桶采用厚度≥1.2mm 不锈钢板制作 4.配不锈钢下水口 5.落地式安装	台	1
75	感应水龙头	"规格：160×62×169(mm)±5% 1.外形尺寸：160×62×169(mm)±5% 2.工作电压：1.5V×4（四节五号干电池）或者 220V 50/60HZ； 3.工作水压：0.1-0.6MPa 可接冷热混水，出水温度可调； 4.开孔径：25mm； 5.台式安装黄铜铸造水嘴，表面镀铬处理； 6. 接水口口径为 1/2"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1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76	高压洗地机	规格：≥10 米；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5mm，黄铜进水主体 3.≥10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耐温≥85℃耐压≥300PSI 4.黄铜铸造表面镀铬花洒喷头配耐热手柄（配置一把喷头） 5.进水接口为标准 1/2"外螺纹 6.六向软管导轮，自动卡位软管自动回收 ★本标的采购清单中的所投产品“龙头”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下的，须提供此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1
77	残食台	定制，规格：800×760×850+150mm； 级 304#不锈钢结构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8mm×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方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3.台面搁板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采用 食品 台	1
78	大单星盆台	定制，规格：1000×70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台	3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79	冷热混水龙头	1.规格, 双温; 2.台式龙头间距为 4"(103 mm)及 8"(122 mm)摆动式水嘴,一字型手柄, 陶瓷阀芯, 镀铬镍黄铜本体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3
80	双层工作台	定制, 规格: 1500×700×85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台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 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 其变形量≤0.2mm 5.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台	1
81	双星入机台	定制, 规格: 1800×760×85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 厚度≥1.5mm 4.台身采用 38mm×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方管, 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 其变形量≤0.30mm	台	1
82	冷热混水龙头	1.规格, 双温; 2.台式龙头间距为 4"(103 mm)及 8"(122 mm)摆动式水嘴,一字型手柄, 陶瓷阀芯, 镀铬镍黄铜本体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2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83	高压花洒龙头	规格：≥1 米 1.双孔双温，主体黄铜，铜螺杆阀芯。 2.不锈钢直管，钢丝编织不锈钢外壳软管，耐压 1.8mpa。 3.304#不锈钢弹簧，黄铜/pom 喷头。 4. 1.42gpm/分钟，具有预冲洗功能。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1
84	洁碟台连杯茜架	定制，规格：800×760×850+15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 1.5mm 厚不锈钢板制作，采用 1.5mm 厚度槽型加强筋加强； 3.台身采用 38mm×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方管； 4.做 L 型焊接插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端口可与洗碗机出口对接；	台	1
85	挂墙热水器	1.规格：≥830*490*460mm 2.容积≥80L，防水等级:IPX4；加热方式:双管加热；功率≤4000W，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台	4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86	高温储存库专用货架	定制，规格：1200×500×1800mm 1. 采用 304#不锈钢结构； 2.立柱 38mm 不锈钢管用料厚度为 $\geq 1.5\text{mm}$ 。 3.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厚度 $\geq 1.2\text{mm}$ 。 4.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加筋厚度 $\geq 1.2\text{mm}$ 。 5.层板做法与需消毒餐具相匹配。	台	3
87	专用勺架车	定制，规格：880×650×1500mm； 1.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制作， 2.每台配备 2 只 5 寸重型耐高温定向轮，2 只 5 寸重型耐高温万向轮带锁紧装置，脚轮的材质为玻纤尼龙，带刹车；每个轮承重：150kg 3.车身采用 38mm×38mm 不锈钢方管厚度 $\geq 1.2\text{mm}$ ；两边分四道立柱，中间满焊，后边有 1 道立柱焊接。	台	2
88	专用餐桶餐盘架车	定制，规格：1200×660×1800mm； 1.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结构； 2.两边立柱用 3 根 38mm×38mm 不锈钢管用料厚度为 $\geq 1.5\text{mm}$ 。 3.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厚度 $\geq 1.2\text{mm}$ ，用激光切割沥水孔。 4.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加筋厚度 $\geq 1.2\text{mm}$ ，用激光切割沥水孔。 5.每台配备 2 只 5 寸重型耐高温定向轮，2 只 5 寸重型耐高温万向轮带锁紧装置，脚轮的材质为玻纤尼龙，带刹车；每个轮承重：150kg	台	3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89	柜式洗手池	定制，规格：2000*60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配厚度 $\geq 1.2\text{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强筋； 3.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 4.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 $\geq 1.5\text{mm}$ ； 5.配不锈钢推拉门，厚度 $\geq 1.0\text{mm}$ ； 6.水槽底部承受 $\geq 100\text{KG}$ 载荷，其变形量 $\leq 0.30\text{mm}$ ； 7.配不锈钢加重可调性重力脚 4 只；	台	2
90	冷热混水龙头	1.规格，双温； 2.台式龙头间距为 4"(103 mm)及 8"(122 mm)摆动式水嘴,一字型手柄，陶瓷阀芯，镀铬镍黄铜本体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6
91	双层打餐车	定制，规格：1840×420×950mm； 1.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制作，可放 5 个打餐桶； 2.配 4 寸两个重型定向轮，两个 4 寸重型万向带紧锁装置，脚轮的材质为橡胶； 3.车身采用 30mm×30mm 不锈钢方管厚度 $\geq 1.2\text{mm}$ ；两边带圆弧把手，双层采用 30*15mm 矩形管做三条加固满焊，底部加 30*15mm 作为竖撑加固满焊。 上四周用 30*30mm 方管做一圈围栏，两边推手均为拉伸圆弧工艺。每个轮承重：150kg； 评标现场提供样品	台	18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92	四层送餐桶车	定制，规格：1500×750×1750mm； 1.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结构； 2.立柱 38mm 不锈钢管用料厚度为≥1.5mm。 3.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厚度 ≥1.2mm，带沥水孔。 4.层板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加筋厚度 ≥1.2mm，带沥水孔。 5.每台配备不锈钢加重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5.配 6 寸两个重型定向耐高温轮，两个 6 寸重型万向带紧锁装置，脚轮的材质为玻纤尼龙，带刹车；每个轮承重：300kg	台	4
93	重型平板车	定制，规格：参考尺寸：1200×700×800mm； 1. 采用 食品级 304#不锈钢结构 2.台面采用食品级 304#不锈钢板厚度为≥1.5mm。 3.单向把手 4.配 2 个万向 5 寸静音轮。2 个 5 寸定向带刹车静音轮。	台	4
94	设备拆除	定制， 1.厨房内旧设备拆除，包括 4 台大锅灶，2 台蒸饭柜，15 米排烟罩及装饰板，140 平米排油烟管道，楼顶 1 台排烟风柜，1 台油烟净化器等设备拆除及搬运 拆除前请于业主方沟通交底，业主方明确列明要求回收或者利旧的设备需采取保护性措施拆除，其他均未列明的采取图纸结合现场实际施工情况的方式，由承包商自行考虑；可记取残值的拆除物料需综合考虑拆除工费及运输消纳费用的抵偿	项	1
95	吊装	1.定制，设备拆除配套 需 16 吨吊车 4 个台班工作量。 拆除前请于业主方沟通交底，业主方明确列明要求回收或者利旧的设备需采取保护性措施拆除，其他均未列明的采取图纸结合现场实际施工情况的方式，由承包商自行考虑；可记取残值的拆除物料需综合考虑拆除工费及运输消纳费用的抵偿	班	4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96	四格餐盘	1.规格：≥29*23*4cm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1.5mm 厚，四格，带盖，	个	800
97	不锈钢汤碗	1.规格：12cm，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双层隔热，直径 12cm，高 6cm	个	800
98	不锈钢勺	1.定制，规格：15*φ3cm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尺寸 15*φ3cm	把	800
99	汤粥保温桶	1.规格：12L 2.内部为食品级 304 不锈钢，外部 EPP 材质，锁温卡口设计，牢固不脱落，密封性强，内壁打磨抛光，不藏污纳垢，易清洗，双层隔热，带盖，内胆可拆卸，外形尺寸:≥350×330mm，容量:12L	个	110
100	不锈钢桶	1.规格：直径 50CM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平整桶底，放置稳固，不易打滑，全钢手柄，坚固承重，圆润边缘，防止伤手，直径 50CM，无磁	个	20
101	钢盆	1.规格：直径 40CM 容量≥15L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加厚一体成型，光亮易清洁，平整底部稳固不滑，圆润边缘不伤手，直径 40CM，无磁	个	15
102	钢盆	1.规格：直径 50CM 容量≥28L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加厚一体成型，光亮易清洁，平整底部稳固不滑，圆润边缘不伤手，直径 50CM，无磁	个	15
103	钢盆	1.规格：直径 60CM 容量≥48L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加厚一体成型，光亮易清洁，平整底部稳固不滑，圆润边缘不伤手，直径 60CM，无磁	个	15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04	不锈钢蒸屉	1.规格：60*40CM 2. 食品级 304 不锈钢，尺寸 60×40CM，厚 50MM，加厚一体成型，经久耐用易清洁，平整底部稳固不滑，圆润边缘不伤手，	个	48
105	不锈钢碗勺框	1.规格：560*390*250mm 2.采用 304 圆棒，直径 6mm 为主，四周围三圈为直径 0.3mm，立柱平均分布，两边反边 3 公分，	个	20
106	调料缸	1.规格：直径 16CM,高≥8cm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加厚一体成型，经久耐用易清洁，平整底部稳固不滑，卷边圆润不伤手，直径 16CM	个	14
107	马斗	规格：直径 18CM, 高≥4cm 食品级 304 不锈钢，加厚一体成型，经久耐用易清洁，平整底部稳固不滑，卷边圆润不伤手，直径 18CM	个	10
108	煊锅	1.定制，规格：直径 50CM ,深≥11cm 2.铁质材质，高纯度生铁原料，一次冲压成型，强度高，结实耐用，受热均匀，直径 50CM，厚 1.5mm	个	4
109	手勺	1.规格：≥510*φ130mm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加厚加深，大容量，易清洗，手感舒适，隔热不烫手，整体结实耐用，边缘光滑不伤锅，	把	10
110	打菜勺	1.规格：≥490*110mm 2. 食品级 304 不锈钢，加厚加深，大容量，隔热不烫手，整体结实耐用，边缘光滑不伤手	把	80
111	菜刀	1.规格：≥320*90mm 2. 40Cr13 不锈钢材质，韧性高，不变形，高温淬火处理，硬度锋利保持更久，抗锈耐腐蚀，湿手防滑，手感舒适，2 号,,外形尺寸：320×95mm,重量：≥455g	把	10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12	留样盒	1.规格：≥350ML 2. 食品级 304#不锈钢材质，加厚材质，经久耐用，平整底部，放置稳当，圆角设计，使用安全，140×105×50MM,容积 350ML,带盖	个	100
113	菜墩	1.定制，规格：φ45*12CM 2.塑料材质，加厚实心 PE，用料厚实，环保材质，抗剁耐切，圆角边缘设计，清洗方便，尺寸：φ45×12CM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8
114	菜墩架	1.规格：745*350*270mm 2.食品级 304 不锈钢，加厚不锈钢制作，承重力强，立体晾干，圆滑边角不伤手，经久耐用，4 格,外形尺寸：745×350×270mm	个	2
115	烤盘	1., 规格：≥60*40CM 2. 铝合金材质，厚度均匀一致，坚固耐用，不变形，稳固，四边包边处理，圆润易拿不伤手，尺寸 60×40CM，不沾	个	6
116	白色净菜筐	1.规格：≥50*30*30CM 2. 全新 PE 材料，高耐磨设计，加厚制作，边角和把手加厚，底部结实耐用，耐冻，耐摔，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20
117	蓝色菜框	1.规格：≥50*30*30CM 2. 全新 PE 材料，高耐磨设计，加厚制作，边角和把手加厚，底部结实耐用，耐冻，耐摔，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个	20
118	饭铲子	1.规格：≥190*60mm 2. 食品级环保材质，耐高温，易清洗，手握舒适，握把流线设计，带颗粒感设计，不沾饭，	个	20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19	白钢粥舀子	1.规格：850ml 2. 食品级 304#不锈钢材质，不变形，耐高温，耐磨损，卷边设计不伤手不伤锅，方便清洗，中空隔热，长度:540mm，容量:850ml	个	20
120	白钢水舀子	1.规格：1300ml 2. 食品级 304#不锈钢材质，不变形，耐高温，耐磨损，卷边设计不伤手不伤锅，方便清洗，中空隔热，长度:560mm，容量:1300ml	个	20
121	长把木刷子	1.规格：≥40×310mm 2.材质:竹子制作；直径:40mm，	个	20
122	克秤	1.规格：0.1g 2. 智能高清显示屏，过载保护，高精度，智能计数，耐用抗摔，高精度传感器，防水设计，内置充电接口，精准值:0.1g，最小称重:1g，最大称重 5kg	个	2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最终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不得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 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 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 _____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 (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 分期付款: 1. 合同签订后, 卖方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买方缴纳合同总额 5% 的履约保证金后, 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 由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 项目终验合格后由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额的 50%; 质保期结束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鉴于甲方付款依托于财政拨款, 如遇财政拨款计划有变动, 以款项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因财政拨款变动导致甲方实际付款时间迟于合同约定的, 不构成甲方违约, 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尾款实际支付金额以财政局实际拨款时间为准。

☐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合同履行期限为: 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交付、安装、调试。

(2) 履约地点: _____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5%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 _____

4.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 _____

(1)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_____ 甲方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 是, 抽查比例: _____ / 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 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 (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附件: 投标分项报价表、技术文件响应文件、承诺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新信有限公司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

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



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采购单位。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提供设备供应商。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买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如有质量异议,甲方应在货到一个月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异议的 7 天内做出书面答复,逾期则视为乙方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买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负责办理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3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1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卖方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买方缴纳合同总额 5%的履约保证金后,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由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项目终验合格后由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额的 50%;质保期结束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鉴于甲方付款依托于财政拨款,如遇财政拨款计划有变动,以款项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因财政拨款变动导致甲方实际付款时间迟于合同约定的,不构成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尾款实际支付金额以财政局实际拨款时间为准。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 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如果验收不合格, 限期 15 天整改, 复验合格支付, 整改两次仍不合格, 合同无效,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质保期结束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以投标文件承诺为准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以投标文件为准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履行不符合约定, 构成瑕疵履行情形的, 受损害方根据标的性质以及损失的大小, 可以合理选择请求对方承担修理、重作、更换、退货、减少价款或者报酬等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乙方不能按期交付, 或交付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 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偿付。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甲方逾期付款的, 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对供应商偿付。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乙方报价须综合包含货物主材、制作、运输、安装、附件、调试、验收、税费、培训费、第三方抽样检测费用、售后质保及一切隐含费用, 采购人后期不再就检测等相关费用另行追加支付。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_____/_____; (2) 向_____ 甲方所在地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模板一：履约整改通知书

整改通知书

〔XXXX〕XX 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贵单位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中标我单位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现已完成货物供货及安装调试工作。

经我方组织验收小组现场验收，本次验收结果为不合格，具体不合格项如下：_____

现依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约定，通知如下：

请贵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 完成全面整改并申请复验；

整改期间一切费用由贵单位自行承担；

若限期内未完成整改或整改后复验仍不合格，我方将依据合同约定启动合同解除程序，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追究相关违约责任及经济损失。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模板二：二次整改仍不合格告知书

复验不合格告知书

_____（供应商名称）：

我单位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贵单位下发《整改通知书》，贵单位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申请复验。

经再次组织专家/验收小组复验，项目仍未达到招标文件、合同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复验结果不合格。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双方合同约定，贵单位已构成实质性违约，已无继续履约条件。

我单位将启动解除政府采购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相关流程，同时保留就重新采购差价、工期延误等损失进行追偿的权利。

特此告知。

采购人（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模板三：政府采购合同解除通知书

合同解除通知书

_____（供应商名称）：

鉴于贵单位承接的_____（项目名称），经初次验收、限期整改复验后，连续两次验收均不合格，无法实现合同根本履约目的，已构成严重违约。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政府采购合同相关条款约定，自本通知书送达之日起，正式解除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相关事项告知如下：

合同正式解除，终止一切后续履约要求；

该项目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作为违约处置；

我单位将依法组织重新采购，由此产生的一切差价损失、工期损失，将依法向贵单位追偿；

同时将贵单位违约行为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本通知一经送达即生效。

采购人（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单位：元）	
		大写	小写
1			

注：1. 此表中，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汇总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投标人投标报价须综合包含货物主材、制作、运输、安装、附件、调试、验收、税费、培训费、第三方抽样检测费用、售后质保及一切隐含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就检测等相关费用另行追加支付。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汇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设备	投标报价（单位：元）	
			大写	小写
1		食堂设备一（市级 资金配套）		
2		食堂设备二（区级 资金配套）		
3	合计			

注：1. 投标人投标报价须综合包含货物主材、制作、运输、安装、附件、调试、验收、税费、培训费、第三方抽样检测费用、售后质保及一切隐含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就检测等相关费用另行追加支付。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 所属性 别	外商投 资类型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注：本表填写时须根据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分别进行分项报价，并进行合计总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 所属性别	外商投 资类型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注：本表填写时须根据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分别进行分项报价，并进行合计总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建 立 日 期		现有职工总人数(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1. 名称: 2. 账号:	
法定代表人		1. 姓名: 2. 职称: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 2. 职称:	
投标人组织机构简介			

10 近三年已完成或正在履约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采购人名称	
合同价格	
服务期	
项目负责人	
备注	

-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2、类似项目业绩：项目采购主要内容、服务范围和规模应与目标采购项目相当，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3、近三年指：2023 年 05 月 01 日至今。
- 4、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11 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投标人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及评标标准自行编制，格式自拟；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备配置；样品；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培训方案；本项目关键点、重点、难点的理解与分析及对策；售后服务方案；验收方案等。

12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2-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